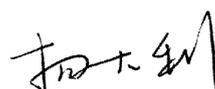


# 二十一世紀評論

## 大躍進與當代中國

### 從大躍進饑荒到農村改革



#### 一 導 論

1958-1961年的大躍進饑荒，是人類歷史上一場人命損失最慘重的災難。這場災難源自大躍進和中國農村人民公社化運動。儘管當時中國官方把1959-1961年的災難說成是三年自然災害，但近年來這種論調漸不復聞。現在，越來越多學者認識到這場饑荒是中國遭逢的最慘烈的政治悲劇之一。

修正主義史觀否定官方稱饑荒是天災的謊言，而將之歸咎毛澤東<sup>①</sup>，這種簡單化的看法有其不妥當之處。毛澤東和他位居中國黨政高層的同僚無疑要為饑荒負上最大責任，不過，無庸置疑，毛澤東、周恩來和其他中國領導人並非蓄意引起大饑荒，葬送數以千萬計農民的性命。毛澤東和烏克蘭饑荒時期的斯大林不同，他沒有以幸災樂禍的心態來看待百姓餓死的消息。更重要的是，單單指摘毛澤東會阻礙我們反思中國政治制度的性質。這是因為大躍進是多面相的事件，必須以多重視野、從不同層面來反思，這點作者曾於另文提出<sup>②</sup>。

跟近年經濟學者的研究不同，本文焦點在於饑荒對政治形勢發展的影響，以及其對農村制度轉變的長期影響。許多中外著作都把重點集中於高層政治鬥爭，特別是圍繞1959年導致形勢急轉直下的廬山會議<sup>③</sup>，但本文着重論述的，是導致中國各省之間饑荒嚴重程度各異的深層結構動態。在此分析中，我單獨舉出公共食堂來討論，因為它不但是引起並加劇饑饉的重要制度，而且更重要的，它是大躍進激進主義的顯著代表。我借助各省數據深入探討參與公共食堂的模式，並指出這些模式反映了在高度壓制、等級森嚴的政治制度中，一種我稱之為代償式政治表忠心態 (politics of loyalty compensation)。除此以外，本文亦會

修正主義史觀否定官方稱饑荒是天災的謊言，而將之歸咎毛澤東，這種簡單化的看法有其不妥當之處，會阻礙我們反思中國政治制度的性質。這是因為大躍進是多面相的事件，必須以多重視野、從不同層面來反思。

探討這場緣於政治的饑荒對農民和幹部態度傾向的衝擊，以及對其後中國農村體制改革的影響，這場改革促成了後毛時代公社的解體和農業生產責任制的實行。

## 二 公共食堂、共有地的悲劇和饑荒

1957年末，毛澤東和他的同僚推行大躍進運動，揚言要超英趕美。在農村政策方面，毛澤東依舊偏愛大規模農村組織單位。表面看來，這種制度轉變背後所依據的是規模經濟 (economies of scale，雖然毛澤東沒有使用這個字眼) 的邏輯。一方面，大型農村機構能更有效動員農民和承擔大規模水利建設及其他工程；另一方面，是藉此制度轉變在成員眾多的單位中推行平均主義。

人民公社在1958年出現，是響應毛澤東呼籲制度轉變而應運而生的新組織。它在1958年年中首次出現時有個不甚高明的名字——大社，到了8月初毛澤東贊成以人民公社為名後，全國公社數目激增。1958年10月底，大多數省份都宣稱已完成向人民公社的過渡。中國農村辦了26,500個大型公社，有99.1%的農戶參與，每一公社平均有4,756戶<sup>④</sup>。

人民公社的最大特點是廢除私有產權。土地、耕畜和農具統統收歸集體，公社成員集中勞動力從事農業生產。在人民公社化運動的高潮，許多地方取消了合作化初期的評工記分制，代之以社員均分收成。如劉民權所說的：「一時間，大約60-70%，某些地方高達80%的集體收入是按需分配。」<sup>⑤</sup>加上農戶不能退社，大大損害農民參加生產活動的積極性<sup>⑥</sup>。

公共食堂體現了公社的精神和生活，是大躍進狂熱的縮影。當局鼓勵社員到公共食堂吃飯，而不在家舉炊。1958年秋，超過265萬個公共食堂投入運作。1958年10月，估計有70-90%的農村人口在公共食堂吃飯<sup>⑦</sup>。到了1959年末，仍有接近72.6%的農民在食堂吃飯<sup>⑧</sup>。然而，要強調一點，中央領導沒有指示各地必須辦公食。事實上，中國土地遼闊，地理情況千差萬別，中國領導層有見於此，一般在中央文件中指出，地方領導應當按照地方情況調整中央指示。因此，地方當局是有一定自主空間的，不過在狂熱的政治氣氛中，敢於拂逆大潮流就要抗衡極大的政治壓力。無論如何，各地公共食堂推行的情況差異相當大。辦食堂也不等於一定會引起饑饉和導致民眾餓死。事實上，要是公共食堂在糧荒時期能採取適當措施，強制社員均分有限的糧食，就可以減低爆發大饑荒的危險。

然而，公共食堂之所以陷入如此窘境，是由於廣泛實行供給制。統計制度停擺、浮誇風和壓制批評聲音製造了糧食充足的假象，彷彿中國已擺脫了土地對糧食產量的限制。公共食堂實行吃飯不要錢，鼓勵社員「放開肚皮吃」，此一做法符合共產主義構想中物質不虞匱乏和人人平等的理想。這種受柯慶施、陶鑄和其他領導人讚揚的供給制不久就席捲全國。

公共食堂供應免費糧食的體制，剝奪了農民對食物的支配。在人民公社

公共食堂體現了公社的精神和生活，是大躍進狂熱的縮影。1958年秋，超過265萬個公共食堂投入運作。然而，要強調一點，中央領導沒有指示各地必須辦公食。因此，地方當局是有一定自主空間的，不過在狂熱的政治氣氛中，敢於拂逆大潮流就要抗衡極大的政治壓力。

中，食物跟土地、農具一樣被視為公有財產。在免費供給的原則下，一個人只要屬於某個公社，他就不愁沒有飯吃，甚至連過路的人也被邀吃免費飯。然而，糧食供應不是無止境的，事實上社員在競相消耗糧食<sup>⑧</sup>，情況就如牧民驅羊群到一塊共有牧地上放牧，很自然，每個農民都不顧後果地放開肚皮吃，這種情況被稱為共有地的悲劇(The Tragedy of the Commons)。值得注意的是，無論農民是否知道缺糧，上述情況依然不會改變。因此這種制度是在促使理性的農民過度消耗，導致不理性的集體行為<sup>⑨</sup>。跟其他公有財產一樣，人民公社集體消耗糧食面臨着嚴重的集體行動問題。理論上，社員可以監督其他社員的消耗行為，但實際上很難界定何為過度消耗，要杜絕就更是難上加難。除此以外，1958年深秋，許多公社不再把口糧分配到戶。本來農戶如果不滿其他人的消耗行為，可以自己回家做飯，精打細算，節約糧食，但現在連這種權利都被剝奪，到食堂吃飯成了唯一的選擇。因此，食堂和供給制事實上把大部分農村人口鎖困在過度消耗和浪費食物的境地，最終導致糧食耗盡，爆發饑荒。

在免費供給的原則下，一個人只要屬於某個公社，他就不愁沒有飯吃，甚至連過路的人也被邀吃免費飯。然而，由於糧食供應有限，政府又大量徵購供城市和出口之用，糧食供應更形短絀。因此我們可以推想，公共食堂和供給制更加速了糧食消耗，成為引發饑饉的重要制度原因。

要是有其他可行的選擇，或許不至淪落到如斯絕境。近期關於集體行動的理論和實證研究成果，提出了許多應付集體行動問題的方法<sup>⑩</sup>。但正如下一節將談到的那樣，在中國集體化運動中實行這些方法，要付出很高的政治代價。

由於事實上糧食供應有限，政府又大量徵購供城市和出口之用，糧食供應更形短絀。因此我們可以推想，公共食堂和供給制更加速了糧食消耗，成為引發饑饉的重要制度原因。雖然公共食堂不是導致死亡的唯一機制，其他因素如過量勞動、忽視醫療等同樣重要<sup>⑪</sup>，但是，公共食堂和它體現的激進主義是大躍進政治極端思想的代表。我們應以此來理解公共食堂和大躍進饑荒的關係。

一如我們之前討論集體行動問題時所推論那樣，實行公共食堂和供給制後不久，過度消耗的情況開始出現。有些公社在短短兩個星期內就吃掉三個月的口糧<sup>⑫</sup>。每一公社的糧食供應有限，過度消耗很快就導致缺糧。同時，因為當時強調自力更生，外來賑濟極其有限，所以除非在一定時間內關閉食堂或大幅縮減規模，否則缺糧最終將引致公社發生饑荒。除此以外，糧食日漸減少和有其他福利存在，使社員無心參與公社生產勞動，這也不利於扭轉形勢。一個生產隊隊長說：「喊破了嗓子砸碎了鐘，(社員)也是不出工。」<sup>⑬</sup>結果，土地拋荒，一片破落蕭條。1959年春，至少十個省有部分地區出現饑荒。不過，在1959年年中，本來還來得及避免饑荒演變至不可收拾的地步，因為1958年豐收，可稍作紓緩之效，1959年又實行了一些調整措施，而且公社存在的時間尚短，公共食堂也尚未全面推行(當時許多已縮減規模)。很不幸，1959年廬山會議提出「再躍進」，進一步把公共食堂辦上去，使得農村災情惡化，造成1960年人命損失達千萬之巨。

至此我們已討論過公共食堂、糧食過度消耗和饑荒的關係，為了支持上述論點，我們援用各省數據，並以省為範圍來分析公共食堂和饑荒的關係。上文論述到公共食堂造成共有地的悲劇，根據這一論點，我們可以推斷在1959年

末，越多人在公共食堂吃飯的省份，在饑荒最嚴重的一年——1960年災情將更嚴重<sup>⑥</sup>。透過1959年公共食堂參與率和1960年各省死亡率的關係來驗證，證明事實的確如此。我們透過回歸分析證明這兩個變數呈正比。把兩個變數載入，調整後R<sup>2</sup>等於0.2595 (N=25，係數=0.5968，標準誤差=0.1946，p=0.005)。

### 三 政治誘因、集體行動和慘劇

公共食堂和供給制並沒有在全國各地普遍推行，這帶出了一個耐人尋味的問題：為甚麼有些地方比別的地方更熱衷於推行這種貽禍無窮的制度？是甚麼政治誘因促使有些地方實行別的地方沒有實行的公共食堂和其他大躍進政策？要回答這個問題，先要了解大躍進期間中國政治制度的特質。大多數研究中國政治的專家都會同意，黨國政治是革命後中國政權最顯著的特色，而毛澤東在塑造共產黨的形態中扮演獨特的角色，因此成為黨國層級頂峰的領導人。在權力高層，共產黨或毛澤東擁有至高無上的地位，層級下方是無數省和地方的黨政官僚，以及工廠和農村的積極份子。在這樣一個層級內，從政者想步步高升或趨吉避凶就只有緊跟領導人的意旨，並要比競爭對手表現得更出色。連串政治運動把這套規則牢牢印在人們的腦袋中。

人民共和國建國最初十年，毛澤東密切參與制訂農業政策。每當毛的政策傾向在制度中有迹可尋，欲在仕途扶搖直上者無不揣摩毛的意圖執行之，更往往把政策極端化以討好毛。1957年的反右運動不僅異常嚴厲地壓制異見，而且清晰地告訴人們，追隨毛的意旨大有利於其政治前途。毛澤東對共產主義平等理想的執着，為大多數幹部提供了行動的指引。因此，無怪乎當毛偏好更大的農村集體時，下層便一呼百諾。各地爭相突出政治積極性，而公共食堂和糧食供給制就是很多地方熱衷推行的制度「革新」，以表示他們擁護農業激進主義，以及最重要的是，對毛澤東忠心耿耿。

1958-1959年冬天，災難初見端倪，一些地方出現了饑饉。此時人們對公共食堂的熱情也減退了，有些地方受1959年春毛澤東自己的調整措施影響，甚至關閉了食堂。但是，1959年年中廬山會議期間，毛澤東和國防部長彭德懷出人意料之衝突，使調整的大勢頓時逆轉。來勢洶洶的反右傾機會主義運動，意在攆走對大躍進和人民公社心存疑慮的大大小的彭德懷。中央號召繼續躍進，全國幹部無不看風轉舵以表示他們的忠誠和積極。如戈爾茨坦 (Avery Goldstein) 指出：「明智的選擇，特別是對那些曾質疑大躍進，或參與1959年初的溫和整頓的人來說，是鼓舞幹勁熱烈支持恢復躍進，以消除右傾機會主義的嫌疑。」<sup>⑦</sup>因為公共食堂被視為人民公社的精髓，全國地方幹部爭先恐後在公社新辦或重開食堂。1959年年底，全國農村已辦公共食堂3,919,000個，約四億人在食堂吃飯，佔公社總人數的72.6%，即每一食堂供應稍多於一千人的伙食<sup>⑧</sup>。

如上所述，毛澤東位處中國層級制度的頂峰，在此制度中，幹部的政治誘

公共食堂和供給制並沒有在全國各地普遍推行，這帶出了一個耐人尋味的問題：為甚麼有些地方比別的地方更熱衷於推行這種貽禍無窮的制度？是甚麼政治誘因促使有些地方實行別的地方沒有實行的公共食堂和其他大躍進政策？

因是致使人民公社化運動激進化的重要因素，特別是1958年秋及1959年辦公共食堂和施行糧食供給制。在探討各地參與公共食堂的差異之前，值得花點筆墨談一下爭相激進化的政治發展，這可能加劇上一節提到的集體行動問題。

集體行動研究中的一個重要觀點是，團體大小具有關鍵的影響<sup>⑧</sup>。假設同是實行供給制，人數少的公社比人數多的更可能解決集體行動的問題和減緩過度消耗。如果地方幹部的當務之急是阻止過度消耗、避免造成共有地的悲劇，那麼他們應該做的是縮減食堂規模。但當時各地競相辦大型公社、辦公共食堂，以取悅毛澤東和實現共產主義理想（實際上只是幻想），在這種環境下權衡政治得失，他們是不會選擇縮減食堂規模的。

如果地方幹部的當務之急是阻止過度消耗、避免造成共有地的悲劇，那麼他們應該做的是縮減食堂規模。但當時各地競相辦大型公社、辦公共食堂，以取悅毛澤東和實現共產主義理想（實際上只是幻想），在這種環境下權衡政治得失，他們是不會選擇縮減食堂規模的。

也有學者指出團體規範和規則對於節制集體行動的重要作用，而意識形態有時被視為降低執行成本的有效方法<sup>⑨</sup>。然而在大躍進期間，共產主義意識形態鼓勵糧食和其他必需品按需分配，由此助長了消耗，並使集體行動的問題更形嚴重。同樣地，訂立規範和規則讓人們依循，可以紓緩他們的苦困，在太平歲月裏這是可以做到的，但在幹部面對強大政治誘因的情況下則難以出現。幹部如果想訂立規則，就必須公布缺糧的事實或發出行將斷糧的警告，這在其他人競相誇大糧食產量的情況下，無疑是政治自殺。更糟的是，國家根據誇張失實的糧食產量報告提高糧食徵購，更令饑饉發生時難以從外地輸入糧食賑災。簡言之，政治誘因不但觸發了辦大型公社和公共食堂的比賽，令食堂內的集體行動問題更趨嚴重，而且使受災地區更難取得外地救濟。

#### 四 地區差異與省領導層的差異

雖然辦公共食堂是政治上大勢所趨，但它在1959年末以前並不是由中央明令實施的。地方領導要是敢不屈服於政治壓力，還是可以不必辦食堂的。以公共食堂參與率的差別來判定各省政治激進度的高低，可讓我們詳盡探討前文陳述的政治邏輯。我們對公共食堂參與率的界定，是一省在公共食堂吃飯的農村人口的百分率。1959年年底有數字可依，比率差異不等，超過90%的有河南、湖南、四川、雲南、貴州和安徽；低於50%的則有內蒙古、遼寧、黑龍江、吉林、青海、山東、甘肅<sup>⑩</sup>。我們從取樣中排除三個直轄市（北京、上海、天津），原因是它們高度都市化而且得到特別照顧。以上文的政治誘因說來推論，一省領導層的差異對該省的政治激進度有很大影響。除此以外，一省激進主義的模式也應該和經濟發展水平高低，以及所謂的代償式政治表忠心態密切相關。

對大躍進這段動盪歷史稍有認識的讀者，很快就看得出公共食堂參與率最高的七個省，要不受到當時四個最狂熱的地方領導人的影響，要不剛經歷政治清洗。湖南屬於後者（清洗），前省委第一書記周小舟，因在廬山會議期間支持彭德懷而被撤職。因此，以張平化（1959年9月上任）為首的新省領導層受到壓力，急於顯示他們對激進政策的政治熱情。到了1959年9月30日，湖南省委農村

工作部訂立整社計劃，提出開展「保衛黨的總路線、保衛大躍進、保衛人民公社的群眾運動」。在整社計劃下，饑腸轆轆的農民白天勞動，晚上還得參加整社會議。黨中央讚揚湖南的計劃，呼籲各省仿行<sup>②</sup>。

其餘六省則是受到當年四個狂熱地方領導人的影響。掌管上海的是大躍進的頭號鑽營之輩——柯慶施，他是最着力提倡公共食堂「吃飯不要錢」、「放開肚皮吃飯」的人。在安徽和河南，曾希聖和吳芝圃兩人熱烈支持大躍進，他們壓制那些對公社存疑的人。那些把勞動力和生產責任分到各戶的人，遭到吳芝圃報復<sup>③</sup>。耿起昌和王慧智這些下級幹部，因為曾推動改善農民積極性的政策，而在全省各地舉行的會議上被猛烈抨擊為右傾機會主義者<sup>④</sup>。

四川、貴州和雲南三省在西南地區毗鄰接壤。曾在1959年春封鎖中央調整政策消息的李井泉，為西南局第一書記、四川省委第一書記。廬山會議衝突後，李井泉更着力推行大躍進式政策<sup>⑤</sup>，他也大力從四川把糧食上繳中央（單在1960年就外調250萬噸）<sup>⑥</sup>。當其他省份把生產小隊作為農村基本核算單位時，四川領導層則堅持生產大隊核算，並要求地方準備過渡到公社核算。甚至當中央下令恢復農民自留地時，四川領導層決定「不必再恢復自留地」。除此以外，當有些省開始廢除公共食堂時，李井泉認為「公共食堂是人民公社的心臟」，堅持保留，因而令四川饑荒更加惡化<sup>⑦</sup>。在此情況下，加上受到強大政治壓力，雲南和貴州領導人竭力趕上四川。比如在大躍進初期，貴州省領導層本來是以審慎保守的態度看待激進政策的<sup>⑧</sup>，但廬山會議後，貴州領導層或許為了彌補之前不夠積極而致力大辦公共食堂。1960年2月24日，貴州省委一份報告決定辦更大的食堂（至少擴大一倍），並取消自留地，將之轉交給食堂。後一項措施有效地斷絕了農民私有口糧的來源，迫使他們參加公共食堂<sup>⑨</sup>。中央領導人特別是毛澤東，顯然很喜歡貴州的計劃，敦促全國學貴州<sup>⑩</sup>。

1960年2月24日，貴州省委一份報告決定辦更大的食堂（至少擴大一倍），並取消自留地，將之轉交給食堂。後一項措施有效地斷絕了農民私有口糧的來源，迫使他們參加公共食堂。中央領導人特別是毛澤東，顯然很喜歡貴州的計劃，敦促全國學貴州。

## 五 代償式政治表忠心態

大躍進期間瀰漫着一股理想世界降臨的氣氛，加上趨炎附勢式政治體制的性質及其對行政管理的影響，使我們提出兩個假設。第一，有見於當時理想世界降臨的氣氛，我們假設經濟欠發達地區的人為着趕超開發度高的地區，更傾向採取激進政策（如公共食堂）。假設一：一省對辦公共食堂的熱心程度跟該省的經濟水平呈反比。第二，根據戈爾茨坦所說的高壓政治結構和趨炎附勢式政治心態對行政的影響，我們假設存在一種可稱之為代償式政治表忠的現象，這種現象最終會使下級官僚爭相以「比革命導師更革命」的姿態向中央表忠輸誠。因此，在渴望加官晉爵的下級官員中，那些快將入黨的人比那些已經入黨、擁有良好政治資格的人更熱切。推而論之，我們認為那些黨員少的地區（以人均基礎計算）比黨員多的地區更傾向採取激進措施。這種情況更被另一事實加強，在共產黨取得全國政權時，那些共產黨佔領較晚的地區更可能由非本地人管治，

這使得本地人更急於表現他們的忠誠和革命熱情。因而，共產黨佔領較晚的地區一般比革命血統純正的老根據地更可能趨於激進。

假設二：一省的「激進度」和該省的黨員密度呈反比。換言之，一省的黨員密度越低，則該省更可能採取辦公食堂之類的激進計劃。排除了西藏(因數據缺乏)和北京、上海、天津三個中心城市，我們以下列公式作估計<sup>⑩</sup>：公共食堂參與率= $a+a_1\log(\text{黨員密度})+a_2\log(\text{經濟水平})+e$ 。所得結果證實上述假設。調整後的 $R^2$ (0.4109)顯示結合兩個變數解釋了超過41%的公共食堂參與率差異。簡言之，當共產黨黨員人數在總人口中的比例增加，公共食堂參與率則劇降。有趣的是，若細心觀察數據分布，便會發現山西和河北這兩個接近北京的省份偏離這種普遍模式，屬於統計上的例外<sup>⑪</sup>。我們若從樣本中排除河北和山西，然後重新計算上述回歸，那麼調整後的 $R^2$ 顯著上升至0.67<sup>⑫</sup>。總括來說，統計分析證實了我們關於政治誘因影響公共食堂推行的假設。除此以外，它令我們更了解甚麼類型的幹部更易受政治動機左右。

大躍進期間瀰漫着一股理想世界降臨的氣氛，加上趨炎附勢式政治體制的性質及其對行政管理的影響，使我們提出兩個假設。假設一：一省對辦公食堂的熱心程度跟該省的經濟水平呈反比。假設二：一省的「激進度」和該省的黨員密度呈反比。

我以相對饑荒嚴重程度作為上述論題的另一計算單位，一省的相對饑荒嚴重程度可以定義為饑荒前死亡率和大躍進時期最高死亡率的增幅的百分比。為盡量減少各年間波動對準確度的影響，我們以1956-1958年的平均死亡率作為躍進前死亡率的基準單位。因此，相對饑荒嚴重程度= $(1959\text{至}1961\text{年的最高死亡率}-1956\text{至}1958\text{年的平均死亡率})\div 1956\text{至}1958\text{年平均死亡率}$ <sup>⑬</sup>。相對饑荒嚴重程度的數據由最低山西的18.33%至最大安徽的474.86%不等。根據我關於趨炎附勢式政治體制和經濟水平的影響的假設，我們可以推斷：(1) 黨員密度和相對饑荒嚴重程度呈反比；(2) 饑荒前一省經濟水平和相對饑荒嚴重程度也呈反比。以後一種情況來說，經濟水平低的省更易發生饑饉。理論上，貧窮省份是可以靠別的地方接濟紓困，但即使有這種接濟，也不足以推翻以上假設，因為大躍進強調自力更生，因此，除了主要中心城市外，大多數省份必須獨力應付饑荒。

我們計算的公式如下：相對饑荒嚴重程度= $a+a_1\log(\text{黨員密度})+a_2\log(\text{經濟水平})+e$ 。

我們用相對饑荒嚴重程度來代替公共食堂參與率，然後再作統計分析，發現兩個變數都呈負值，但只有黨員密度和相對饑荒嚴重程度的關係證明有統計意義。這一發現表示出大躍進饑荒是緣於政治而非天災，即高層領導人首先推行拙劣的政策，在此情況下，潛藏在政治制度的政治誘因結構影響了推行公共食堂和其他激進政策的力度，導致各省饑荒災情各異。

## 六 饑荒和農村改革

雖然我們要記取大躍進造成的災難，但同樣重要的是檢討它對中國政治、社會和經濟的深遠影響。本文餘下部分將指出，這場饑荒是70年代末80年代初公社最終瓦解的根本原因。1960年代初，人們已經開始從饑荒中幡然醒悟。農

民和基層幹部親嚙盲目投入公社的惡果。要是說農民對大型農村組織萌生過甚麼憧憬，這種憧憬也在大躍進中粉碎了，他們也因此質疑人民公社化運動期間政府施行的各種政策。大躍進時期的風雲人物譚震林在視察河南時，就注意到民眾對黨的原則和政策有懷疑，認為後果堪虞<sup>④</sup>。1961年8月，中央農村工作部報告，在受大躍進嚴重破壞的地區，相當一部分幹部和農民對集體生產失去信心<sup>⑤</sup>。中共中央書記處候補秘書胡喬木也在1961年4月向毛澤東提交報告，說：「從群眾反映看來，大多數食堂目前實際上已經成了發展生產的障礙，成了黨群關係中的一個疙瘩。因此，我們認為這個問題愈早解決愈好。」<sup>⑥</sup>

面對中國農村這種淒風慘雨的境況，毛澤東和他的同僚漸漸調整農村政策，並着手縮減農村集體組織的規模。農民和地方幹部趁着政治氣氛稍寬鬆，悄悄推行單幹，包產到戶很快發展起來。1961年8月，中央農業工作部經調查後總結說，農業包產到戶的做法已普遍存在，差不多每個省、市和自治區都有發現<sup>⑦</sup>。農民對於這種實際上是「土地還家」的措施很雀躍。在一些地方，集體生產中斷，幹部積弱，以致集體農業生產難以恢復。根據毛澤東的秘書田家英說，在1962年夏天，農戶總數中有30%在各種名堂下搞了單幹<sup>⑧</sup>。儘管不久即被中共禁止，但農民仍然對挽救了他們性命的包產到戶懷緬不已。事實上，在整個60-70年代，當年受饑荒打擊越嚴重的省份，就越不願意採取集體主義的農村政策和體制（如生產大隊核算）<sup>⑨</sup>。

大躍進饑荒不僅徹底改變了許多農民和基層幹部的信念，而且也導致高層官員在農業政策上產生分歧。饑荒過後，參與制訂農業政策的高層官員，如周恩來、劉少奇、鄧子恢、鄧小平和陳雲傾向支持包產到戶。相反，一群包括陳伯達和柯慶施在內、主要以城市利益着眼的領導人，形成另一集團，主張取消單幹、恢復集體經濟。促使這一分歧出現和持續的部分原因是毛澤東的立場曖昧。一方面，毛雖在1962年支持禁止包產到戶，但在大躍進慘痛失敗的陰影下，毛在其餘生裏，把他希望向土地平等體制過渡的立場作溫和調整，也不再要求地方官員推行生產大隊和公社核算。70年代陳永貴曾向毛建議全國推行大隊核算，但毛未積極支持。

高層官員對於農業政策的分歧一直持續到毛去世之後。1976年毛澤東逝世後，高層領導人面臨嚴重的農業危機，這一分歧又再浮現。中國領導層分成兩派陣營。毛澤東的指定接班人華國峰和支持他的陳永貴、紀登奎屬於溫和農業激進主義的一派；鄧小平和陳雲則支持穩健派。1977年開始，穩健政策和激進政策在國內最具影響力的報紙上交鋒，爭奪發言位置，使中國農村政策給出一個搖擺不定的印象。高層官員對於農業政策的爭論，在嚴密的政治制度中打開缺口，並為發揮地方積極性造就了機會。即使十一屆三中全會明令禁止包產到戶，但在某些地方，農民和地方幹部開始按照自己的意願行事，並實行農業包產到戶。正如從本文採取的理論架構推斷，這些地方大多位於大躍進時期受災最嚴重的省份，特別是安徽和四川。在本質上，大躍進饑荒莫下了觸發農村體制轉變的架構，促成了公社制度的瓦解。

1961年8月，中央農業工作部經調查後總結說，農業包產到戶的做法已普遍存在，差不多每個省、市和自治區都有發現。農民對於這種實際上是「土地還家」的措施很雀躍。根據毛澤東的秘書田家英說，在1962年夏天，農戶總數中有30%在各種名堂下搞了單幹。

## 七 結 論

即使十一屆三中全會明令禁止包產到戶，但在某些地方，農民和地方幹部卻開始按照自己的意願實行農業包產到戶。本質上，大躍進饑荒奠下了觸發農村體制轉變的架構，並為人民公社體制的解體奠下思想和政制的基础。

從這項公共食堂參與和相對饑荒嚴重程度的研究看到，大躍進饑荒不但反映了高層領導人的角色，也凸顯了共產黨執政以來中國政治制度的根本結構因素。下級官僚為了突出表現自己，往往過火地推行中央的政策。但在實行激進政策時，各省是有規律可尋的差異。我們作了與一般人直覺相反的假設，即那些共產黨員較少和被共產黨佔領較晚的省份所推行的措施更激烈，因而在由此引致的饑荒中受害更深，這項假設得到統計分析的支持。大躍進饑荒反過來把人們從農業激進主義的幻想中喚醒，並為人民公社體制的解體奠下思想和政制的基础。物極必反。

林立偉 譯

### 註釋

① Jasper Becker, *Hungary Ghosts: Mao's Secret Famine*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96). 貝克爾書中的訪談描述了這場饑荒的悲慘景象。我們在這裏批評貝克爾的書，無損它這方面的成就。

② Dali Yang, *Calamity and Reform in China: State, Rural Society,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Since the Great Leap Famine*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③ Roderick MacFarquhar, *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vol. 2, *The Great Leap Forward, 1958-1960*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3); *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vol. 3, *The Coming of the Cataclysm 1961-1966*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7).

④②③ 同註②Yang, 36; 57; 131-39.

⑤ Minquan Liu, "Exit Right, Retaliatory Shirking, and the Agricultural Crisis in China",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17, no. 2 (June 1993): 551.

⑥ Justin Yifu Lin, "Collectivization and China's Agricultural Crisis in 1959-1961",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98, no. 6 (1990): 1228-52.

⑦ Gene Chang and G. James Wen, "Communal Dining and the Chinese Famine of 1958-1961",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Cultural Change* 46, no.1 (1997): 1-34.

⑧ 有關大躍進的大事紀和廬山會議後的政治發展，見註②Yang, chap. 2。

⑨ D. Snidal, "Public Goods, Property Rights and Political Organization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23, no. 4 (1979): 532-66.

⑩ Garret Hardin, "The Tragedy of the Commons", *Science* 162 (December 13, 1968): 1243-48; Russell Hardin, *Collective Action*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for Resources for the Future, 1982).

⑪ Elinor Ostrom, *Governing the Commons: The Evolution of Institutions for Collective Ac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Gary J. Miller, *Managerial Dilemmas: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Hierarch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 ⑫ Justin Yifu Lin and Denis Yang, "Food Availability, Entitlements and Chinese Famine of 1959-61" (unpublished paper, 1998).
- ⑬⑭ 《當代中國》叢書編輯部：《當代中國的糧食工作》（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8），頁109；122。
- ⑮ 吳思：《陳永貴沉浮中南海：改造中國的試驗》（廣州：花城出版社，1993），頁66。
- ⑯ 1960年饑荒嚴重程度的模式當然也受1960年的事件影響，這些事件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和本文指出的關係互相影響。但這無損我們論據的效力。
- ⑰ Avery Goldstein, *From Bandwagon to Balance-of-Power Politics: Structural Constraints and Politics in China, 1949-1978*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129.
- ⑱⑲⑳㉑㉒㉓㉔ 國家農業委員會辦公廳：《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匯編》，第二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1），頁297；258-70；254-57；286-90；285-86；495；495。
- ⑳ Mancur Olson, *The Logic of Collective Action: Public Goods and the Theory of Group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 ㉑ 同註⑲Ostrom; Miller。另參Douglass North, *Structure and Change in Economic History*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81)。
- ㉒㉓ 同註⑳MacFarquhar, 1983, 302-303; 136。
- ㉔ David G. Goodman, *Center and Province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955-1965*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chap. 7.
- ㉕ 《四川省農業合作經濟史料》（成都：四川科學技術出版社，1989），頁10。
- ㉖ 黨員密度的數據是1956年的，我們只能取得這一年的數據，因此要假定這些數據顯示的比例在往後幾年沒有重大改變。至於經濟發展水平，我們採用1957年的數據來過濾大躍進對經濟產量數字的影響。
- ㉗ 山西有些公共食堂實行了糧食配給。這有助解釋為何山西的公共食堂參與率相當高，但死亡率卻相對較低。
- ㉘ 要說明提一下，這裏採取的研究策略是為需要解釋的變數提供主要解釋，而不是為提高R方而投入大量的可能變數。
- ㉙ 因為本文的中心主題是農村政策，所以若能以農村人口死亡率來計算相對饑荒嚴重程度，那就最理想了。無奈現在無法取得各省這方面的數據，因此，這裏進行的計算隱含一個假設，即中國各省的相對饑荒嚴重程度是能代表該省農村地區的情況。有關大躍進期間中國城鄉整體死亡率的差異，見Nicholas Lardy, "The Chinese Economy Under Stress, 1958-1965", in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14,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 I: The Emergence of Revolutionary China, 1949-1965*, ed. Roderick MacFarquhar and John K. Fairbank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7), 372-76。
- ㉚ 《譚震林傳》編纂委員會：《譚震林傳》（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2），頁328-29。
- ㉛ 朱德：《朱德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頁440 註318。
- ㉜ 逢先知：《毛澤東和他的秘書田家英》，載董邊等編：《毛澤東和他的秘書田家英》（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9），頁68。